

东方金诚信用评级概念框架——

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RTCQ002201907)

一、总则

1. 1 本概念框架阐述了东方金诚信用等级符号和定义设置规则。

1. 2 本概念框架界定了东方金诚跟踪评级过程中的评级行动及结果类型。

二、信用等级定义

2. 信用等级是对受评对象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信用风险程度的相对度量，是东方金诚实施评级后输出的最主要评级结果。

2. 1 东方金诚的信用等级分为主体信用等级、中长期债项信用等级和短期债项信用等级三类。其中主体信用等级和中长期债项信用等级的划分、符号和定义一致；中长期债项信用等级与短期债项信用等级建立一定的映射关系。

2. 2 东方金诚对主体信用等级设置“稳定”、“正面”、“负面”三种展望，用于列示东方金诚对受评主体在未来 6-12 个月级别变化的可能性及变化方向的判断。其中，“稳定”表示东方金诚认为受评主体的信用等级在未来 6-12 个月大概率不会发生变化；“正面”表示东方金诚认为受评主体的信用等级在未来 6-12 个月有可能会发生正面变化；“负面”表示东方金诚认为受评主体的信用等级在未来 6-12 个月有可能会发生负面变化。

三、信用等级符号设置

3. 东方金诚信用等级的符号和定义根据监管要求、惯例、委托人需求和公司内部研究需求等设置。

3. 1 东方金诚在境内人民币债券的发行人委托评级业务中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信贷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信用评级业务规范》规定的符号和定义。主体和中长期债券的信用等级符号分为 AAA、AA、A、BBB、BB、B、CCC、CC、C 三等九级，其中除 AAA、CCC 以下信用等级外还可用“+”、“-”进行微调；短期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分为 A-1、A-2、A-3、B、C、D，均不进行微调。

3. 1. 1 主体信用等级符号的定义

主体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符号	定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注：除 AAA 级，CCC 级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3.1.2 中长期债项信用等级符号的定义

中长期债项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符号	定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注：除 AAA 级，CCC 级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3.1.3 短期债项信用等级符号的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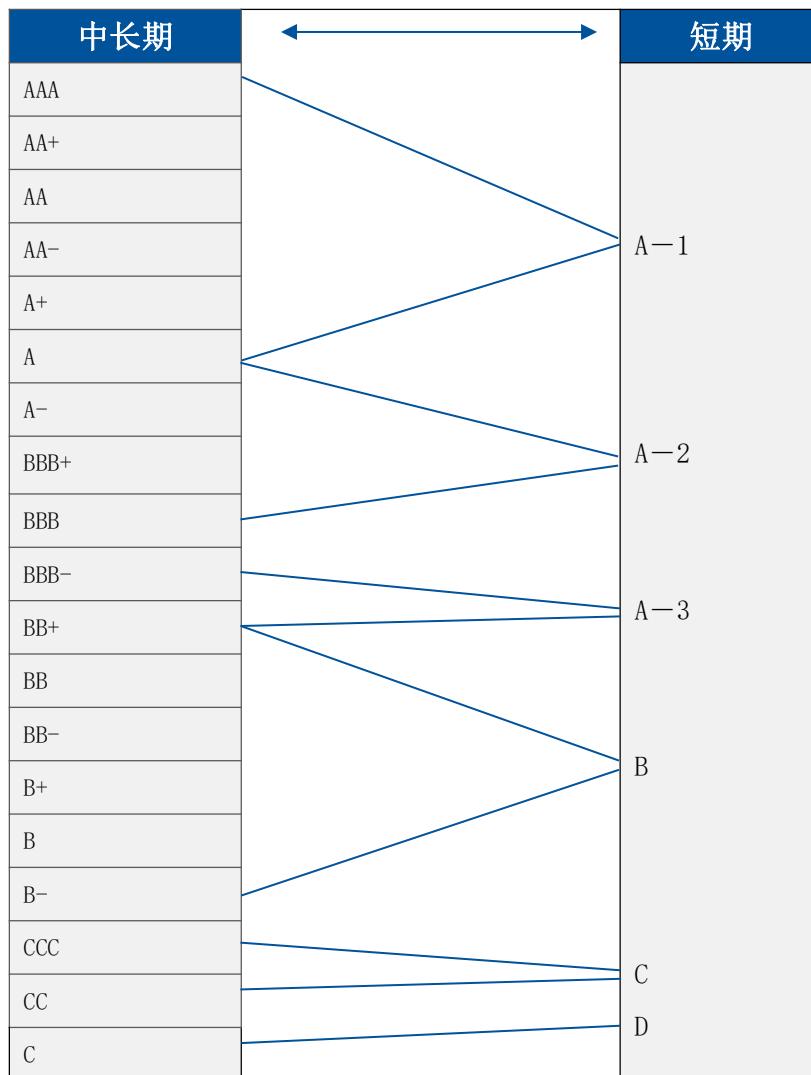
短期债项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符号	定 义
A-1 级	还本付息能力最强，安全性最高。
A-2 级	还本付息能力较强，安全性较高。
A-3 级	还本付息能力一般，安全性易受不良环境变化的影响。
B 级	还本付息能力较低，有一定的违约风险。
C 级	还本付息能力很低，违约风险较高。
D 级	不能按期还本付息。

注：每一个信用等级均不进行微调。

3.1.4 中长期债项信用等级与短期债信用等级对应关系

中长期、短期债信用评级符号的对应关系



3.2 东方金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结构融资业务中，采取 AAA_{sf} 、 AA_{sf} 、 A_{sf} 、 BBB_{sf} 、 BB_{sf} 、 B_{sf} 、 CCC_{sf} 、 CC_{sf} 、 C_{sf} 三等九级，其中除 AAA_{sf} 、 CCC_{sf} 以下的信用等级外还可用“+”、“-”进行微调。

3.2.1 结构融资信用等级符号的定义

结构融资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符号	定义
AAA _{sf}	本金和收益所获保障的程度极高，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_{sf}	本金和收益所获保障的程度很高，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_{sf}	本金和收益所获保障的程度较高，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_{sf}	本金和收益所获保障的程度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_{sf}	本金和收益所获保障的程度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_{sf}	本金和收益所获保障的程度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_{sf}	本金和收益所获保障的程度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_{sf}	本金和收益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本金和支付收益。
C _{sf}	本金和收益不能得到偿付。

注：除 AAA_{sf} 级，CCC_{sf}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3.2.2 东方金诚在结构融资评级过程中需对基础资产及相关主体进行信用评级，评级方法和模型与委托评级相同，但通常只能基于委托人及相关方提供的资料进行，因而无法实施充分的尽职调查。为与充分尽职调查后实施的评级结果相区别，东方金诚对结构融资基础资产及相关主体的信用评级结果加 S 下标。信用等级定义与 3.1.1 相同。

3.3 担保机构主体信用等级符号的定义

担保机构主体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符号	定 义
AAA	代偿能力最强，绩效管理和风险管理能力极强，风险最小。
AA	代偿能力很强，绩效管理和风险管理能力很强，风险很小。
A	代偿能力较强，绩效管理和风险管理能力较强，尽管有时会受经营环境和

	其他内外部条件变化的影响，但是风险小。
BBB	有一定的代偿能力，绩效管理和风险管理能力一般，易受经营环境和其他内外部条件变化的影响，风险较小。
BB	代偿能力较弱，绩效管理和风险管理能力较弱，有一定风险。
B	代偿能力较差，绩效管理和风险管理能力弱，有较大风险。
CCC	代偿能力很差，在经营、管理、抵御风险等方面存在问题，有很大风险。
CC	代偿能力极差，在经营、管理、抵御风险等方面存有严重问题，风险极大。
C	濒临破产，没有代偿债务能力。

注：除 AAA 级，CCC 级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3.4 东方金诚在地方政府债务相关评级中采取的信用等级符号和定义与财政部规定一致。

3.4.1 一般债券

根据财政部 2015 年 3 月发布的《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68 号），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其中，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符号含义如下：

符号	定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3.4.2 专项债券

根据财政部 2015 年 4 月发布的《关于做好 201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85 号），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其中，AAA 级可用“-”符号进

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符号含义如下：

符号	定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3.5 东方金诚在主权评级等全球评级体系中采用 AAA_w、AA_w、A_w、BBB_w、BB_w、B_w、CCC_w、CC_w、C_w三等九级制，其中 AAA_w以下、CCC_w以上信用等级还可用“+”、“-”进行微调。符号含义如下：

符号	定 义
AAA _w	受评主体偿债能力极强，信用质量最高，违约风险最低，处于最高信用等级。
AA _w	受评主体偿债能力很强，信用质量很高，违约风险很低。
A _w	受评主体偿债能力较强，偿债能力较易受内外部环境和经济条件不利变化的影响，但违约风险较低。
BBB _w	受评主体偿债能力中等，易受内外部环境和经济条件不利变化的影响，债务违约风险处于中等水平。
BB _w	受评主体偿债能力较弱，极易受持续、重大的内外部环境和经济条件不利变化冲击，债务违约风险较高。
B _w	受评主体偿债能力很弱，债务还本付息能力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内外部环境和经济条件，违约风险很高。
CCC _w	受评主体偿债能力极弱，债务还本付息能力严重依赖良好的经济条件和外部多双边支持，违约风险极高。
CC _w	受评主体还本付息能力具有极大的不确定性，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_w	受评主体进入债务重组阶段，或处于债务宽限期但预计展期内难以偿还债务，处于最低信用等级。

注：除 AAA⁺ 级及 CCC⁻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3.6 东方金诚在投资人或特定第三方委托评级时将根据委托方要求设置信用等级符号、定义和评定标准。

3.7 东方金诚在主动评级时将根据内部研究需要设置信用等级符号、定义和评定标准，若技术委员会决定对外公开主动评级结果时将在显著位置处明确列示主动评级符号定义与发行人委托评级符号定义的差异，若将主动评级转为委托评级明确列示评级结果差异的原因。

四、跟踪评级

4. 东方金诚在作出信用评级后将在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对受评对象实施持续跟踪、不定期跟踪和定期跟踪，评估受评对象自身或所处环境的变化对受评对象信用风险的影响，并依据影响程度作出关注、列入评级观察名单、调整信用等级或展望、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4.1 主体的信用等级有效期通常为自评级日起一年，委托评级时委托方另有约定的有效期依据约定计算。债项信用等级的有效期为债项的剩余存续期。

4.2 持续跟踪是指东方金诚对受评对象持续开展的信用风险监测活动，不定期跟踪是对持续跟踪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采取的评级行动；定期跟踪是指对主体定期提供的评级资料采取的评级行动。

4.3 关注是东方金诚发出公告提醒投资者东方金诚正在关注受评对象特定事项的评级行动，通常用于提醒投资者关注该事项。东方金诚关注公告中列示的事项并不一定会对受评对象信用风险产生影响。

4.4 列入评级观察名单是东方金诚在受评对象自身或所处环境的特定变化事项可能导致受评对象信用等级调整，但该事项的影响尚未完全确定或者东方金诚尚未获取足够证据的情形下采取的评级行动，表示该受评对象的信用评级结果在观察期内有可能发生调整。

4.4.1 评级观察期一般在 3-6 个月。主体或债项信用评级结果被列入评级观察名单并不意味着该评级结果一定会发生调整。

4.4.2 观察期内，如被观察的事项经评估确定已对信用评级结果产生了调整性影响，东方金诚将调整受评对象的信用等级或展望，并移出评级观察名单；如被观

察的事项经评估确定无调整性影响，东方金诚将确认信用评级结果，并移出评级观察名单。

4.4.3 如观察期满，该事项的影响仍无法确定或者东方金诚仍无法获取足够证据，可再次将该评级结果列入评级观察名单，但列入观察名单的次数不能超过两次。

4.5 当东方金诚对受评对象自身或所处环境特定变化事项对信用评级结果的影响确定时，依据影响程度作出维持信用等级及展望、调整展望、调整信用等级的评级行动。

4.5.1 维持信用等级及展望是指东方金诚在跟踪评级日后维持上一次信用等级及展望。

4.5.2 调整展望是指东方金诚在跟踪评级日后维持上一次信用等级，但将展望进行调整。比如在有可能导致负面变化时将“稳定”调整为“负面”，或者有可能导致正面变化时将“稳定”调整为“正面”，或者在有可能导致变化的事项消除时将“正面”或“负面”调整为“稳定”。

4.5.3 调整信用等级是指东方金诚在跟踪评级日后对上一次信用等级实施一个小子级及以上的调整，并对新的信用等级进行展望。比如，上调一个子级以上，展望“稳定”或者“正面”；比如下调一个子级以上，展望“稳定”或者“负面”。

4.6 终止评级是指东方金诚在受评对象出现监管规定的终止评级情形决定终止对受评对象信用评级的行动。东方金诚信用评级委员会决定终止评级时，公司将发布终止评级公告说明终止原因及结论，并公布最近一次的评级结果及其有效期或者明确列示撤销信用等级，说明此项信用评级此后不再更新。

五、附则

5.1 本概念框架由公司技术委员会审定、修订、解释和发布。

5.2 本概念框架的编码为 RTCQ002201907，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原《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2018 版）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不再执行。

5.3 本概念框架覆盖了 DB-3-1 关于信用等级划分及定义相关的自律要求。